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蘭潭、新民校區學生社團期末座談會暨授旗儀式會議紀錄

時間：104 年 1 月 14 日（星期三）下午 13 時 10 分

地點：蘭潭校區學生活動中心二樓會議室

主席：劉玉雯學務長

記錄：林季盈

出席者：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

貳、104 年寒假教育優先區營隊授旗儀式

參、上次會議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提案人	建議事項	答覆情形
學生會長 吳韋漢	請問服務學習的相關法源？	<p>「服務學習」是將「服務」與「學習」相互結合，學生在「服務」過程中能獲得「學習」的效果，也就是「從做中學」的概念，是一種體驗教育方法。教育部推動服務學習已有一段時間，自民國 102 年起，服務學習業務由青年發展署進行資源整合及業務分工。</p> <p>教育部青年發展署為推廣服務學習，引領學子透過服務學習，養成服務精神，學習公共意識，提升公民素養，訂定「教育部青年發展署服務學習獎勵及補助要點」及「教育部服務學習推動會設置要點」，將服務學習理念根植校園。</p> <p>本校為推動服務學習，爰於民國 91 年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學生服務學習實施要點」，並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學生服務學習競賽實施要點」，鼓勵師生落實服務學習精神。</p>
魔術社社長 陳詠翔	課外活動指導組對於社團辦理活動所申請經費補助之補助標準及添購社產之標準為何？	課外活動指導組對於社團辦理活動所申請經費補助之補助標準主要參考前一年度之社團評鑑成績，並以歷次活動之成果報告撰寫情形、是否依規定上傳相關資料掃描檔及照片、重大活動慶典及政策之配合度、該器材之急迫性等因素綜合評估。
籃球社社長 蘇琮堯	課活組對於運動性社團的補助： 1. 運動器材要從體育室申請，那課活組對於運動性社團的補助能力範圍是？ 2. 對於教卓計畫的補助，要明年才能申請，那今年社團申請活動經費該用何種方式申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同上題。2. 各社團申請活動經費請依規定於活動前 2 週提報申請書及企劃書，送至學生會及本組審查。

<p>學生議會議長 林依瑾</p>	<p>1. 年度各社團補助(活動、器材)是否能公開真實補助金額，讓各社團補助公開透明。</p> <p>2. 課外活動指導組規定社團應於 12 月 5 日前完成活動辦理及經費補助申請，那 12 月 5 日到學期末之間辦理的活動是算上學期還是下學期？</p>	<p>1. 因各社團及辦理之活動性質不同，可能獲補助之經費來源包括教育部、基金會或其他機構，故本組目前彙整之補助金額總表尚無法真實反映各社團之個別情形，為避免各社團因此發生誤會，本組刻正研議適當之查閱方式，讓各社團能正向競爭、促進社團發展。</p> <p>2. 我國會計年度起迄範圍為該年之 1 月至 12 月，與學校學期之起迄月份不同。社團於 12 月 5 日到學期末之間辦理的活動仍為上學期之活動，但 1 月 1 日至學期末之間辦理活動之經費補助納入新的會計年度計算。</p>
<p>社團負責人 梁雅涵</p>	<p>樂旗隊相關問題：</p> <p>1. 學校對於樂旗隊的定位？按樂旗隊管理要點，樂旗隊應為校隊，但以現在經營的方式(行政程序、經費補助等)為社團，因此希望校方給予明確定位。</p> <p>2. 不論定位為何，都應落實樂旗隊管理要點。</p> <p>(1) 針對要點三：聘請指導老師一位(目前樂旗隊教練非正式，是已畢業學長姊)</p> <p>(2) 針對要點十二：器材為校方財產，保養可學生負責，但器材損壞校方應修理。以「鼓」為例，四顆大鼓，三顆壞掉，一顆鼓聲異常，已造成練習及表演困難。</p>	<p>本校樂旗隊管理要點係於 94 年通過實施，該要點規範樂旗隊之各項權利及義務，惟因歷時久遠，時空背景已有變化，查目前樂旗隊經營情形尚無法履行該要點規範之義務，校方因財務因素亦無法落實部分條文。經與樂旗隊現任幹部溝通後，如樂旗隊於期限內仍無法招募足夠之隊員人數，將輔導樂旗隊轉型成為一般社團。</p>
<p>籃球研習社社長 何宜鴻</p>	<p>社團定位： 新民籃球研習社和蘭潭籃球社同樣是培養籃球比賽之裁判員及記錄員，但蘭潭籃球社歸類為體育性社團，新民籃球研習社被歸類成學術性社團。學校在定位社團性質時是如何判定？</p>	<p>新民籃球研習社社團組織章程第 2 條即明訂該社之成立宗旨為提升籃球之執法及紀錄的專業能力，因此被歸類成學術性社團，蘭潭校區籃球社之社團組織章程卻未如此規定，因此歸類為體育性社團。</p>

肆、報告事項

一、「103 年度彰雲嘉大學校院聯盟社團成果聯展暨學生才藝競賽活動」於 11 月 28 日在建國科技大學舉行，嘉義大學參賽社團表現傑出，天文社及漱音國樂社榮獲「學術、學藝性」社團特優獎，農藝志工隊榮獲「服務性」社團特優獎，樵夫志工隊及慈光社榮獲「服務性」社團優等獎。

二、本校申請通過 104 年教育優先區中小學寒假營隊活動計有：

(一)樵夫志工隊：嘉義縣東石鄉港墘國民小學。

- (二)水生輔幼社：嘉義縣阿里山鄉山美國民小學。
- (三)八色鳥活動隊：嘉義縣水上鄉成功國民小學。
- (四)手工藝社：嘉義縣義竹鄉義竹國民小學。
- (五)資管志工隊：嘉義縣義竹鄉和順國民小學。
- (六)嘉義大學蘭潭國樂團：嘉義縣竹崎鄉沙坑國民小學。
- (七)慈光社：雲林縣古坑鄉山峰國民小學。
- (八)生命品格教育社：嘉義縣新港鄉復興國民小學。
- (九)數位學習志工隊：嘉義縣朴子市雙溪國民小學。
- (十)課業輔導社：嘉義縣布袋鎮好美國民小學。
- (十一)農藝志工隊：雲林縣斗南鄉重光國民小學。

- 三、本學期社團紀錄簿請於1月16日(週五)下午5時前逕送課外活動指導組，俾利核算指導老師鐘點費用，逾期未繳交之社團，將無法合計指導老師鐘點費用。
- 四、本學期本組夜間值班至1月9日(週五)，寒假期間正常上班無夜間值班，故借用場地或器材請於活動日前14天申請。借用場地或器材登錄借用日期以1天計算，若須借用2天(含)以上者，請第2天再重新登記，以免造成其他社團無法借用情形，但寒暑假及校外營隊除外。場地、器材逾期歸還者，逾期一天需1人次執行4小時勞動服務。
- 五、嘉義市政府稅務局來函，函示學生團體辦理文康活動應向嘉義市稅務局登記。請至 http://www.citax.gov.tw/core/download/index_form.php?CntType=6&iTemplate=4&CntCato=5 下載相關表單填寫後送至嘉義市政府稅務局。如有疑義可洽詢嘉義市政府稅務局承辦人賴俊州先生(05)222-4371分機108。嘉義市政府稅務局來函如附件。
- 六、社團期末滿意度請各社團完成5份，並於1月23日前繳回課外活動指導組。
- 七、寒假前請各社團執行團室內部及團室外部走道清潔。
- 八、參加校外競賽獲得優異成績之社團，請於競賽或活動後兩周內，自行將「學生獎懲建議表」之個人資料填具完畢後送至課外活動指導組。
- 九、社團活動延期務必告知課外活動組，並將更正日期後的活動申請影本繳交課外活動組留存紀錄。
- 十、為落實節能減碳，實施社團電源管制，請社團負責人或專責管理之社員，每日檢查團室電源開關是否關閉再行離開。
- 十一、依「國立嘉義大學學生社團評鑑實施要點」第10點第6款之規定，無故不參加評鑑者，一律停社處分，並收回公有財產及辦公室使用權。新聞資訊傳播社、搖滾音樂社、桌球社及籃球社未參加103年度全校性自治組織暨學生社團評鑑，擬自104年1月31日起予以停社處分1年，並收回公有財產及辦公室使用權。遭停社處分之社團欲提出申訴者，請於104年1月28日下午5時前提出申訴理由書予課外活動指導組林輔導員。

伍、建議事項

提案人	建議事項	答覆情形
樂旗隊隊長 黃道鈺	社辦冷氣裝設後續問題: 1.抽風扇歸還課外活動指導組。 2.窗戶需整修。	會請廠商於寒假期間處理完畢。
蘭潭學生議 會議長 吳韋漢	1.希望社團下一屆開始對學生會提出當屆預算供學生會、議會參考，依往年預算社團補助約 15 萬，但學生會長卻無相關配套處理金額分配，避免弊端故提出此一要求。 2.系學會有沒有確立的法定定位? 3.校級會議之會議紀錄是否公開?若公開，資料保存有多久，可去哪單位查閱?	1.希望社團能實報實銷，若原本提出活動預算，但最後沒辦活動，則學生會仍不應補助。 2.課外活動指導組輔導對象以學生會及社團為主，系學會理論上根據大學法或相關法規是屬於學生自治組織，但是目前他的輔導單位是系所，輔導老師為系主任。系的活動畢竟與系上較為密切，而且還有補助經費及相關活動輔導的問題，故課外活動指導組目前在尚未有相關配套的情形下，系學會暫時無法納入課外活動指導組來輔導。 3.學校的會議記錄皆公開，可在各單位網頁上觀看。目前已有提議是否要將學生代表有出席的會議整合起來統一公布，但這是跨單位的合作，且須請電算中心協助，若有同學有更好建議也可以提供，如此也較符合同學期待。如果同學需要以前的學生事務會議紀錄，可向學務處秘書索取。
樵夫志工隊 社長 劉玉萱	學生活動中心 1 樓的郵局前面場地申請日期何時公告?	學生會將開放日期供學生申請借用，須借用場地者可至學生會登記，目前從 1 月 5 日至 12 月 31 日均可借用，也建議學生會可以公告周知。
蘭潭國樂團 社長 黃柏銓	國樂團社團辦公室存放許多貴重樂器，日曬嚴重導致樂器容易損壞，希望學校能幫忙購置遮光率高的窗簾。	課外活動指導組先找廠商估價並納入下個學期初的校統籌款申請。
中智佛學社 社長 賴于叡	中智佛學社已創立一年多，社團評鑑也達標準，但仍未有社辦，請問何時才會提供社辦給中智佛學社?	目前社辦空間已滿，但本學期會將 4 個未參與社團評鑑的社團停社並收回社團辦公室，屆時可提供給符合規定但尚未有社辦的社團。預計 2 月初可分配社辦給中智佛學社。
植物組織培 養社社長 陳嘉賢	場地租借時間何時開始?聽聞有小道消息，故想確認租借辦法的公平性。	議程報告事項第 4 點是場地及器材的借用規定，課外活動指導組皆依照規定處理以維持公平性，若同學

		有發現不合規定的情形可告知輔導員，輔導員會秉公處理。
桃友社社長 鄒昌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社團設址校區與社長所在校區不同的社團，社長為收取課外活動指導組的公文通知而須往來奔波，造成不便，是否有權宜的作法？ 2. 聯誼性社團如地區性校友會應是全校性社團而非分校區成立，大部分校友會設址於蘭潭，民雄校區的同學無法享受同樣的資源，如此會降低民雄校區同學參加地區性校友會的意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社團的設址校區與社長所在校區不同而造成收取公文不便可告知輔導員，輔導員可將公文電子檔另以網路通訊軟體傳送給社長。 2. 民雄校區的社團辦公室本已不足，無法特別提供空間供聯誼性社團使用，但如果聯誼性社團辦理活動須使用民雄校區的場地或器材，可向民雄學務組提出申請。

陸、散會:下午 14 時 40 分。